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

機關地址：108234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李佳紋
電話：02-23070123分機3508
傳真：02-23070245
電子信箱：chiawen@thb.gov.tw

受文者：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

發文字號：路運計字第11000140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競賽辦法與活動宣傳海報電子檔)(附件1 A095R0000Q0000000_競賽辦法_110D2008219-01.pdf、附件2 A095R0000Q0000000_活動宣傳海報_110D2008220-01.pdf)

主旨：本局辦理「110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請踴躍報名參加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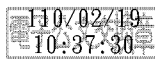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局110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辦法辦理。
- 二、為鼓勵公共運輸規劃專業與實務結合，促進公共運輸發展，「110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活動自110年3月1日(星期一)開始報名並於110年5月31日(星期一)16:00截止，本活動獲獎隊伍獎金優渥，請貴單位協助宣傳，並轉知及鼓勵相關同仁、廠商、會員或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 三、檢送110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辦法1份與活動宣傳海報電子檔，謹請參考(實體海報另行寄送)。

正本：交通部運輸研究所、各縣市政府、各大專院校、各縣市公車公會、中華民國運輸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智慧運輸協會、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台北市交通安全促進會、社團法人中華創業育成協會、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亞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美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愛金卡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大學先進公共運輸中心、國立臺灣大學創意創業中心、國立陽



明交通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國立中央大學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產學營運總中心、淡江大學建邦創新育成中心、龍華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銘傳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元智大學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中心、實踐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逢甲大學創新育成中心、長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朝陽科技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嘉義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宜蘭大學創新育成中心、亞東技術學院創新育成及技術中心、漢揚創業育成中心、大葉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局屬各區監理所

副本：



裝



訂

線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辦法

一、活動緣起

交通部及公路總局(以下簡稱本局)致力擴大提昇公路公共運輸服務範疇，自 99 年度起推動「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及「公路公共運輸服務升級計畫」，透過中央與地方政府攜手合作，公路公共運輸載客量已有大幅度之成長與提昇；另為激盪創新能量，推動運輸規劃專業養成與實務結合，自 104 年開始辦理「公路公共運輸服務路線規劃競賽」，鼓勵各領域之大專院校學生及社會人士共同參與，並評選出許多優秀的規劃作品，再交由本局、地方政府及各客運業者參考並研擬落實，俾達本競賽辦理之宗旨與成效。



本競賽提供產官學研動態合作之平臺，讓公路公共運輸創新規劃與研發的精神，能落實於大專院校學生專業養成過程，並擴及至個人及企業，促進運輸產業專業人力儲備供給及學成投入，以助益國內公路公共運輸服務之發展。

二、參加對象資格

- (一)學生組：全國大專院校系所大學部、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
- (二)社會組：個人、團體或公司。
- (三)應用組：近三年曾報名參與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之作品，且該作品已實際應用於相關場域達 6 個月以上並持續使用中。

三、組隊方式

(一)學生組

採團隊方式報名參加，參賽成員可由大學部及研究所博、碩士班學生(含應屆畢業生)搭配組成，每隊參加人數 2 至 5 人(不含指導老師)，參與學生不得跨隊參加；另每隊可有指導老師 1 至 2 名，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二)社會組

採團隊方式報名參加，參賽隊伍得以個人、團體或公司名義組隊參賽，另以結合客運業者尤佳，每隊參加人數 2 至 5 人，參賽者不得跨隊參加。

(三)應用組

採團隊方式報名參加，參賽隊伍得以學校、團體或公司名義組隊參賽。



四、競賽規劃主題

請優先參考下列所訂主題進行規劃，或自行研析規劃其它與公路公共運輸之相關課題。

類組	優先參考主題
(一)學生組	1.國道客運與在地客運整合經營服務 2.偏鄉公路公共運輸智慧平台與共享運輸 3.公路公共運輸乘客轉乘行為分析與模式 4.精進公路客運虧損補貼制度 5.公路公共運輸旅運資料大數據之分析應用 6.應用科技方法強化客運營運安全與管理 7.公共運輸多元票證之應用發展 8.人工智慧、區塊鏈及車聯網等科技導入公路公共運輸 9.公車新文化之建立與多元行銷推廣 10.觀光與公共運輸整合發展規劃 11.公共運輸導入通用化服務之策略規劃 12.彈性營運模式改善偏鄉公路公共運輸服務 13.多元管道開拓公路公共運輸之財源 14.公路公共運輸創新營運模式與法規之變革 15.探討公路公共運輸節能減碳、減汙措施
(二)社會組	1.規劃公路客運虧損補貼機制 2.公路公共運輸營運與服務評鑑之檢討與精進 3.公路公共運輸駕駛員之安全管理制度探討 4.偏鄉幸福巴士之營運分析與法規探討 5.公路公共運輸旅運資料大數據之分析應用 6.運用車輛設備改善公車能源之探討 7.國道客運與在地客運整合經營服務 8.電動大客車之推展導入 9.無人(自駕)車於公路公共運輸之應用發展 10.人工智慧、區塊鏈及車聯網等科技導入公路公共運輸 11.公車新文化之建立與多元行銷推廣 12.觀光與公共運輸整合發展規劃
(三)應用組	以過去參賽作品並具實際採行之績效成果參賽。

五、報名方式

- (一)採網路報名，各參賽隊伍請於報名期限內至活動網址填寫並上傳相關參賽資料。
- (二)檢附參賽團隊全體隊員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社會組、應用組)/全體學生證正反兩面影本(學生組)、授權同意書、切結書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詳附件】(需所有團隊成員及指導老師親筆簽名，社會組免填指導老師)，以完成線上報名。另若學生證無註記註冊章，請至學校補蓋註冊章或以在學證明替代，以利主辦單位檢核。
- (三)參賽團隊應推派 1 名代表人(隊長)作為各項聯繫窗口，並提供詳細聯絡方式，包含姓名、地址、電話、e-mail 等，以利辦理後續各項競賽行政事宜；期間研究內容如有更動應先通知主辦單位並取得同意，如經審查未符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

六、參賽規則

參賽隊伍於報名時須同時上傳摘要，並於期限內提供成果報告書，參賽隊伍可透過實地踏勘或訪談等方式瞭解研究主題現況及尋求改善方法。各類文件提供期限及相關規定如下所示：

(一)報名及摘要上傳

參賽隊伍需於 110 年 3 月 1 日（星期一）~110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16：00 前以 PDF 檔案形式上傳摘要，參賽隊伍所上傳之摘要規格如下：

- 1.活動網址：<https://www.thb.gov.tw/catalog?node=dad1607b-7c8e-4e09-8cfb-c0ba90ed558f>
- 2.每一隊伍限送一份 PDF 檔案。
- 3.摘要內文以不超過 3 頁為限。
- 4.中文字型請採用標楷體，英文及數字字型 Times New Roman；章節、段次等字體大小 14 點~18 點，內文字體大小 12 點。
- 5.摘要內容需含：

組 別	摘要內容
學生組與社會組	1.研究動機。 2.現況分析與問題盤點。 3.研究目的、範疇與構想。 4.研究方法與項目。 5.預期成果。
應用組	1.研究動機。 2.現況分析與問題盤點 3.研究目的、範疇與構想。 4.研究方法與項目。 5.前期研究成果與後續應用規劃。

(二)執行進度通知

主辦單位於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110 年 7 月 9 日(星期五)將以 E-mail 通知參賽隊伍注意規劃作業進度及時程，參賽隊伍應於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16：00 前回覆說明目前執行進度（如有規劃報告初稿可一併提供）至主辦單位信箱 (110thbcompetition@gmail.com)。

(三)成果報告書繳交

參賽隊伍需於 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四）16：00 止以 PDF 檔案繳交成果報告書至主辦單位信箱(110thbcompetition@gmail.com)，逾期未繳交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參賽隊伍繳交之成果報告書規格如下：

- 1.每一隊伍限送一份 PDF 檔案。
- 2.成果報告書內文頁數為 40 頁以內，不含封面、封底、目錄及參考書目，附件為 20 頁以內為限。
- 3.中文字型請採用標楷體，英文及數字字型 Times New Roman；章節、段次等字體大小 14 點~18 點，內文字體大小 12 點。
- 4.封面及內文皆不得標示參賽者及指導教授姓名。
- 5.各組成果報告書內容需至少包含下列大項：

組 別	成果報告書內容
學生組與社會組	1. 研究構想。 2. 原創性說明、主題創新性與應用價值性。



	3. 規劃區域市場營運現況及經營性分析。 4. 權益關係人參與情形(如:業者、行政部門及乘客等權益關係人)。 5. 規劃方法或方案 6. 可行性分析(如:與現有服務方式競合、法規限制、成本分析、技術限制等)。 7. 研究(規劃)成果(如:預期運量、盈虧等)。 8. 未來應用與推廣之評估。
應用組	1. 研究構想。 2. 實際應用之歷程與分析(含採用之系統、技術或方法、如何運用及運用程度說明、採用時間及是否持續應用等)。 3. 實務應用之具體成效(如技術或服務產生效益、市場接受度)。 4. 應用單位的意見。 5. 未來服務或技術推廣與突破的建議(如衍生服務之可能性、擴充性與穩定性)。

七、評審作業

(一)評審程序

1. 由本局邀集產、官、學、研相關專家學者召開評審委員會議，另由本局協助辦理預審，倘經預審之成果報告書未符合六(三)5.所規範之項目內容，得逕予退件不納入預賽及決賽程序。

2. 預賽

(1) 學生組與社會組：書面審查，由本局於 110 年 10 月中旬召開評審委員會議，針對各參賽隊伍所上傳成果報告書進行審查，依分數高低每組評選至多 5 隊為原則，並可由評審委員會議決議增減隊數；若預賽分數未達 80 分，得以不足額進入決賽。

(2) 應用組：由評審委員依成果報告書內容召開會議評審(必要時得通知參賽隊伍進行簡報)，經會議出席委員半數以上通過即為獲獎作品。

3. 決賽

學生組與社會組：入圍決賽之隊伍應依本局規定日期及時間進行簡報(限時 15 分鐘)及接受詢答(限時 15 分鐘，不包含提問時間)，決賽預訂於 110 年 10 月 31 日(星期日)舉行(如有調整將另行通知)。

知)，完成評審後隨即發佈結果並頒獎。

(二)評審方式

1.預賽(學生組與社會組)：

預賽由評審委員會依下表評分項目進行書面審查並評分。評選排序之方式係依各評審委員分數之去極值平均法計算之，倘平均分數相同者，則依權重高低比較評分項目。

組別	評分項目	參考細項	權重
學生組	規劃完整性	規劃現況及經營性分析、規劃方法與方案說明、權益關係人參與情形、配套方案、可行性或實務運作分析、研究（規劃）成果或實際應用成果等	35%
	規劃可行性	規劃內容技術可行性、財務可行性、營運可行性、可具體落實困難度等	30%
	創新與創意	規劃構想原創性與獨特性、價值性	25%
	規劃方法增值性	規劃研究方法或應用技術及其具體增值效果、應用效益、未來延展性	10%
社會組	規劃完整性	規劃區域市場營運現況及經營性分析、規劃方法與方案說明、權益關係人參與情形、可行性分析、配套方案、可行性或實務運作分析、研究（規劃）成果或實際應用成果等	25%
	實務可行性	規劃內容技術可行性、財務可行性、營運可行性、可具體落實困難度等	35%
	創新與創意	規劃構想原創性、服務創新性	25%
	規劃方法增值性	規劃方法或應用技術及其具體增值效果、技術或服務之應用效益、延展性與穩定性	15%

2.決賽(學生組與社會組)：

決賽由各入選隊伍先進行簡報，而後由評審委員依序進行提問，以統問統答方式進行。簡報順序於決賽當天參賽隊伍報到時，以抽籤方式決定順序。總分計算如下表所示，評審委員就各評分項目加總並換算為序位，再加總計算各參賽者之序位總和：即個別委員對各參賽者之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再彙整合計各隊伍之序位，序位數越低者名次越佳。序位相同者，則計算並比較平均分數，倘分數相同者則由審查委員決議敘獎名次。

成績	說明	比例
預賽成績	規劃完整性、規劃(實務)可行性、原創與創意、規劃方法加值性	60%
決賽成績	規劃內容陳述與表達清晰流暢度、詢答問題說明完整性及其具體補充說明	40%

八、獎額與獎勵(獎額得依當年參賽隊伍及成績，由評審委員會議依實際情況調整決定)

(一)本競賽依決賽之序位加總低高順序評比第一至第三名，其餘為佳作；另前三名兩階段平均總分必須達 85 分以上，若未達 85 分時，該獎額名次得予從缺，由評審委員視作品成績調整為佳作。

(二)各組獎勵

經評審獲獎之隊伍，獎勵如下：

學生組	第一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30 萬元、指導老師每隊 5 萬元
	第二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15 萬元、指導老師每隊 3 萬元
	第三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10 萬元、指導老師每隊 2 萬元
	佳作	獎狀、獎金 5 萬元、指導老師每隊 1 萬元
社會組	第一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30 萬元
	第二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15 萬元
	第三名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10 萬元
	佳作	獎狀、獎金 5 萬元
應用組	應用獎	獎座乙座、獎狀、獎金 10 萬元
註：1.得獎者之獎金或獎品金額在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者，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 2.獎狀依隊員人數頒發。		

九、入選獎與工作費用補助

(一)未進入決賽之案件，本局得依實際參與情形及評審委員會議決議，學生組擇優遴選至多 5 隊，社會組至多 3 隊，以入選獎發給各隊獎狀及獎金 2 萬元，指導老師每隊 5 千元，但不重複補助（二）之工作費用。

(二)各組參加第 1 階段預賽分數 70 分以上但未進入第 2 階段決賽，每隊補助工作費用新臺幣 1 萬元整。

十、其他事項

(一)參賽隊伍作品必須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盜用、冒名頂替或侵犯他人權益與著作權等情事。各項參賽資料若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

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等之侵害，且有具體事證者，本局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並通知個人、團體或公司，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等相關物品，由參賽者自行負擔法律責任，並對本局因此肇致之損害負賠償責任。

- 
- (二)參賽隊伍須同意本局不限地域、永久、專屬、無償利用之權利，利用方式包括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口述、編輯、改作、公開演出、公開上映等方式，本局並得再轉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著作人承諾對本局及其再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供本局依需求推廣競賽作品，且參賽隊伍不得對於上述之作品要求任何形式之報償。
 - (三)各參賽隊伍倘以既有公民營單位招標案件(或進行中)參賽且題目或內容相同者應排除參賽資格；如係用政府補助取得之相關資料做為參賽相關分析之用，參賽隊伍需取得補助單位同意書，並說明差異性。經查核違反相關規定，本局得取消其入圍及得獎資格，通知個人、團體或公司，繳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等相關物品。
 - (四)本競賽為公開性活動，過程中將進行相關拍照與錄影，參賽者須同意參與相關活動之肖像權無償供主辦單位（含本活動協辦單位）使用。
 - (五)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倘獲得「入選獎」以上獎項者，需於決賽日後兩年之期間內配合參與本局與各單位後續相關推動可行性會議及作品成果發表。
 - (六)獲獎團隊應於決賽後兩周內填畢獎金分配表、領款收據與帳戶資料，以郵寄方式送至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工作小組（郵戳為憑），俾便核發獎金，未繳交者喪失獲獎資格。
 - (七)上述未盡事宜，本局保留調整活動與獎項細節之權利，並有權對本活動所有事宜做出解釋或裁決。

十一、聯絡方式

2021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工作小組
電話：02-2307-0123 分機 3506
E-Mail：110thbcompetition@gmail.com
傳真：02-2307-0245
地址：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 65 號 9 樓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報名表

參賽編號:

(主辦單位填)

繳件日期: 年 月 日

主 題 名 稱			
參 賽 類 別	☐ 學生組 ☐ 社會組 ☐ 應用組		
參賽學校系所 /參賽公司團體	(社會組或應用組若非以公司名義報名，則免填)		
指 導 教 授	(社會組免填)		
參 賽 人 員			
代 表 人 員 (隊 長)			
聯 絡 電 話	(請填寫代表人員之聯絡電話)		
聯 絡 地 址	(請填寫代表人員之聯絡地址)		
E - m a i l	(請填寫代表人員之E-mail)		
參賽評估 (請確實勾選)	1. 參賽作品是否曾受其他單位補助? 是 ☐ 否 ☐		
	2. 參賽作品是否為執行中之案件? 是 ☐ 否 ☐		
應 附 文 件	☐ 1.參賽報名表 ☐ 2.個人資料表 ☐ 3.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4.切結書 ☐ 5.個資使用同意書	團隊成員 親筆簽名 具結	(本人同意此競賽之規定參加比賽)
備 註	1. 學生組：參賽團隊不含指導老師以5人為上限，不得跨隊參加。敬請檢附所有參賽者之學生證影本；若學生證無註記註冊章，請至學校補蓋註冊章或以在學證明替代。另，每組需具備1-2名指導老師，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2. 社會組：參賽團隊以5人為上限，不得跨隊參加。 3. 應用組：近3年曾報名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之團隊作品。 4. 欄位資料請務必詳實填寫，以便敘獎之辦理使用，編號由主辦單位編列。 5. 資料若有不實之處，請自負相關責任。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學生組參賽團隊個人資料表

成員 1		
姓名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校系所		(學生證反面影本)
成員 2		
姓名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校系所		(學生證反面影本)





成員 3		
姓名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學生證反面影本)
成員 4		
姓名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學生證反面影本)



成員 5		
姓名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學生證反面影本)

備註：若學生證無註記註冊章，請至學校補蓋註冊章或以在學證明替代之。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社會組參賽團隊個人資料表

成員 1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公司 團體		(身分證反面影本)
成員 2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公司 團體		(身分證反面影本)
成員 3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公司 團體		(身分證反面影本)
成員 4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公司 團體		(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成員 5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
公司 團體		(身分證反面影本)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應用組參賽團隊個人資料表

附件 4

成員 1		
姓名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 公司 團體		(學生證或身分證反面影本)
成員 2		
姓名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 公司 團體		(學生證或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成員 3		
------	--	--

姓名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面影本)
----	--	---------------

學校 系所 / 公司 團體		(學生證或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成員 4		
------	--	--

姓名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面影本)
----	--	---------------



學校 系所 / 公司 團體		(學生證或身分證反面影本)
---------------------------	--	---------------





成員 5		
姓名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面影本)
學校 系所 / 公司 團體		(學生證或身分證反面影本)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著作財產授權同意書

主題名稱：_____

本團隊參加交通部公路總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活動，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願遵守競賽辦法及各項相關規定。本團隊所撰寫之報告內容，遵守著作權法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規定，並保證徵選作品為原創著作，無抄襲仿冒情事。如有違反，願就侵害他人著作權情事負損害賠償責任，並對本局因此肇致之損害負賠償責任。

著作人同意本局不限地域、永久、專屬、無償利用之權利，利用方式包括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公開播送、公開口述、編輯、改作、公開演出、公開上映等方式，本局並得再轉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利用，著作人承諾對本局及其再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

此 致

交通部公路總局

立同意書人同意本同意書以上條款：

團 隊	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指導老師 (社會組、應用組免填)		
立同意書人 (所有團隊成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參賽切結書

主題名稱：_____

本團隊參加交通部公路總局「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活動，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及成果報告書未參與其他競賽且未獲政府或其他相關單位經費補助（如科技部、交通部、經濟部等其他政府機關或民間單位之經費），及尚未以任何型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將來若發現本團隊有違反規定以致觸犯法律，得取消參賽與得獎資格並繳回已獲得之獎金及獎狀等相關物品，團隊成員需自行負擔所有民、刑事法律責任。

此 致

交通部公路總局

團 隊	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指導老師 (社會組、應用組免填)		
立同意書人 (所有團隊成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交通部公路總局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交通部公路總局（以下簡稱本局）為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告知下列事項，並取得您的同意，敬請詳閱。

一、個人資料蒐集目的

- (一)本局因辦理2021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及競賽作品推廣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 (二)本同意書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含姓名、地址、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地址、行動電話、電子信箱、任職單位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個人資料之身份文件等相關資料。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本局及推廣機關、業者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規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本局及推廣機關、業者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之地區為臺灣地區，利用期間為蒐集目的存續期間，利用之方式為書面、電子、網際網路或其它適當方式。請務必提供完整正確的個人資料，若您不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整、有錯誤，將可能影響您相關的權益。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
 1. 您可就本競賽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進行查詢或閱覽、製給複製本、要求補充或更正。
 2. 您可要求本競賽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或是要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因本競賽執行業務所必須時，不在此限。

三、個人資料之保密

本局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倘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局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規定辦理。

四、其他事項

當您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亦同意本局留存本同意書，供日後備查。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我已詳細閱讀、瞭解並同意上述內容

立同意書人： _____

(所有團隊成員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21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團隊獎金分配比例表

附件 8-1

主題名稱：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以下為填寫範例，僅供參考。

編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銀行名稱	分行名稱	匯款帳號	獎金分配比例 (單位：%)	分配獎金金額 (含稅，四捨五入)
1	ooo	A123456789	ooo	oo銀行	oo分行	oooooooooooo	20%	60,000
2	ooo	B123456789	ooo	oo銀行	oo分行	oooooooooooo	20%	60,000
3	ooo	C123456789	ooo	oo銀行	oo分行	oooooooooooo	20%	60,000
4	ooo	D123456789	ooo	oo銀行	oo分行	oooooooooooo	20%	60,000
5	ooo	E123456789	ooo	oo銀行	oo分行	oooooooooooo	20%	60,000
合計							100%	300,000
注意事項								
一、若團隊決定不分配獎勵金，仍須指定一位團員擔任領款代表並填寫 <u>領款收據</u> 以利撥款。 (獎勵金比例請填100%)。								
二、團隊獎勵金分配表及領款收據 一 經團隊全體成員簽名同意後，由團隊決定獎勵金分配方式 一 獎勵金如欲分配予團隊成員，請填寫 <u>本獎勵金分配表</u> 及 <u>個人領款收據</u>								
三、有任何疑義請與主辦單位聯繫以免喪失權利。								
							團隊全體成員簽章(須親筆簽名)	
							團隊代表人員簽章處	
							團隊成員簽章處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21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團隊獎金分配比例表 (附件 8-1)

主題名稱：_____

_____組(獎 項)

編號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銀行名稱	分行名稱	匯款帳號	獎金分配比例 (單位：%)	分配獎金金額 (含稅，四捨五入)
1								
2								
3								
合計							100%	
注意事項								
一、若團隊決定不分配獎勵金，仍須指定一位團員擔任領款代表並填寫 <u>領款收據</u> 以利撥款。 (獎勵金比例請填100%)。								
二、團隊獎勵金分配表及領款收據 - 經團隊全體成員簽名同意後，由團隊決定獎勵金分配方式 - 獎勵金如欲分配予團隊成員，請填寫 <u>本獎勵金分配表</u> 及 <u>個人領款收據</u>								
							團隊全體成員簽章(須親筆簽名)	
							團隊代表人員簽章處	
							團隊成員簽章處	





三、有任何疑義請與主辦單位聯繫以免喪失權利。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當個人分配所得的獎金超過2萬元（含）以上者，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

「2021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團隊獎金分配比例表（附件 8-2）

主題名稱：_____

指導老師（獎項）

編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銀行名稱	分行名稱	匯款帳號	獎金分配比例 (單位：%)	分配獎金金額 (含稅，四捨五入)
1								
2								
合計							100%	

1 第28頁 2 共32頁

請填寫本獎勵金分配表及個人領款收據，有任何疑義請與主辦單位聯繫以免喪失權利。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當個人分配所得的獎金超過2萬元（含）以上者，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



(附件 8-3)

交通部公路總局

領款收據

日 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事 由	「2021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獎金
獎 項	組 第 名
主題名稱：	
金 額 合 計	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_____ 元) (獎金超過 2 萬元 (含) 以上者，實際匯款金額需扣除所得稅 10%)
上列款項已如數收到 此致 交通部公路總局 領 款 人： (請親筆簽名) 身份證號碼：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109 年 月 日	

備註：依據財政部 101 年 12 月 28 日台財稅第 10100186081 號函規定，為落實節能減紙政策，

自 102 年度起不再製發扣繳憑單，所得人如有需要，請電洽本局出納科辦理。

※當個人分配所得的獎金超過 2 萬元 (含) 以上者，皆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

(附件 8-4)

交通部公路總局 「2020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隊員個人受款帳戶資料

主題名稱：

-----憑證粘貼線-----

請浮貼團隊成員個人匯款帳戶封面影本與身分證件影本



110 年公路公共運輸規劃競賽

封面

(題目)

摘要(執行進度或成果報告書)



隊伍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2021 公路公共運輸 規劃競賽

幸福運輸 作夥連線

競賽期限

報名期間：2021.03.01~05.31(一) 16:00截止
成果繳交：2021.09.30(四) 16:00截止
決賽&頒獎：預訂2021.10.31(日)

參賽資格

學生組：全國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博班)學生
社會組：個人、團體或公司
應用組：近三年曾報名參與本競賽之團隊作品，
且具實際應用成效

競賽主題

請優先參考本局官網所訂公路公共運輸主題，或自行
研析規劃與公共運輸之相關課題

競賽獎項

學生組：最高獎金新臺幣30萬元
社會組：最高獎金新臺幣30萬元
應用組：獎金新臺幣10萬元

聯絡方式

規劃競賽工作小組
TEL:02-2307-0123 分機3506
E-Mail:110thbcompetition@gmail.com

活動資訊



廣告